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盛虹炼化新增投资建设2#乙二醇+苯酚/丙酮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炼化”）拟投资人民币557,299万元新增建设“2#乙二醇+苯酚/丙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位于盛虹炼化厂区内，依托“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1600万吨炼化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生产装置、公用工程及系统配套设施，将新增建设“10/90 万吨/年2#乙二醇”装置和“40/25 万吨/年苯酚/丙酮”装置，同步建设储罐、循环水场等配套工程，预计建设期为3年。

2、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盛虹炼化新增投资建设2#乙二醇+苯酚/丙酮项目的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5、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对外投资主体介绍

1、盛虹炼化成立于2014年07月23日，法定代表人：于会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33983311165，注册资本：2258000万元整，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7号楼205室，经营范围：石油及化工产品销售；石油及化工产品、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

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62.5332%股权，连云港盛虹炼化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10.9832%股权，江苏趵泉盛虹炼化债转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其13.2861%股权，苏州市赢虹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其13.1975%股权。

2、与上市公司的关系：盛虹炼化为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

3、盛虹炼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盛虹炼化一体化产品优化项目（2#乙二醇+苯酚/丙酮）

2、实施主体及地址：本项目由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负责实施。项目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在建的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厂区内，用地面积为18.73公顷。

3、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将建设“10/90万吨/年2#乙二醇”装置和“40/25万吨/年苯酚/丙酮”装置，同步建设储罐、循环水场等配套工程。

为提高产品差异化，增强本项目适应市场的能力，“10/90万吨/年2#乙二醇”装置按两种工况设计，工况一为全部生产乙二醇的产品工况；工况二的主要产品包括89.324万吨/年乙二醇及其他化工品。

4、项目投资金额：总投资估算为557,2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472,260万元，建设期利息为24,038万元，流动资金为61,002万元。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6、项目进度：本项目预计建设期3年，目前正在前期报批中。

7、其他说明：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盛虹炼化的新增投资项目，盛虹炼化将

按本项目的报批以及建设进展签署相关工程项目、设备采购等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产业一体化发展战略，是形成“原油炼化-PX/乙二醇-PTA-聚酯-化纤”产业链的中间环节，向上消化未来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乙烯、丙烯、苯等产能，向下为聚酯化纤板块稳定供应原材料，降低化纤业务原料价格波动风险，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和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

本项目建设可充分利用现有建设条件优势，依托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生产装置、公用工程及系统配套设施，将有利于降低总体投资额度，优化项目建设周期，进一步降低项目的整体运行成本。本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增加乙二醇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有利于提高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中乙烯、丙烯、苯等产品的附加值，同时能够充分发挥一体化经营的协同作用，进一步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57,299 万元，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894,707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2.22%，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9.23 年。本项目达产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作用。

（二）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作为工程项目建设前期阶段，由于信息的不完备，往往会导致建设项目的收益损失，具有诸多的风险存在。国家或社会一些大的经济因素的变化，如通货膨胀引起材料价格和工资的大幅度上涨，外汇汇率变化带来的汇兑损益，利率上浮导致工程造价上涨，国家或地区有关政策法规如税收保险等变化而引起的额外费用，建设资金的不到位，工期的延长等，都可能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建设，选用成熟可靠、全球领先的工艺路线及国内外先进装置，合理安排工程计划，保证工程按节点推进，保证项目建设投资落实，关注宏观经济和行业情况变化，实现各业务之间的协同与联动发展，有效拓宽盈利来源，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抗风险能力以及后续发展潜力。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30日